大连海洋大学
收文 187 号
2017年3月13日

大连市档案局

大档办〔2017〕3号

关于举办2017年全市档案业务人员岗位培训的通知

各区市县档案局（馆），开放先导区档案室，市城建档案馆、房地产档案馆，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各大专院校档案部门：

根据《国家档案局关于加强档案业务人员培训工作的意见》和《辽宁省档案业务人员岗位培训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档案业务人员除具备规定的政治素质和学历要求外，应当接受档案管理岗位培训，取得《档案业务人员岗位培训结业证》，作为档案业务人员上岗任职的凭证和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称的必备条件"。为确保我市档案业务人员持证上岗并具备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称的相应条件，市档案局组织举办2017年全市档案业务人员岗位培训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未经培训的专、兼职档案业务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机关档案工作》、《档案管理基础与方法》、《档案法

律知识》

三、培训时间与地点

（一）培训时间：2017 年 4 月 6 日 9：00-11:00 13:00-17:00

（二）培训地点：大连心悦大酒店五楼（地址：人民路 81 号）

本次培训在长海设有分班，具体事宜另行通知。联系电话：89882828

四、报名办法

参加培训的人员请携带 1 张近期 1 寸免冠彩色照片，到市档案局教育法规处（中山区中南路 49 号 311 房间）报名。报名日期:2017 年 3 月 16 日至 3 月 23 日 09:00-11:30 13：00-15：00（节假日除外），报名额满为止。

注：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它事宜

2017 年计划开设岗位培训分班的各区市（县）档案局，请于开班之前 7 日内将培训人数和任课教师情况报市档案局教育法规处。

联系电话：0411-82883903

联 系 人：张英哲

网　　址：http://www.da.dl.gov.cn

大连市档案局

2017 年 3 月 9 日